

· 国外中共党史资料 ·

越南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中越关系档案评介*

刘 晓 晨

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中越关系史一直备受关注。2023 年 12 月，习近平在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时，提及中越两国交往的多个历史瞬间。要将相关研究进一步推向深入，如何对越南国内档案文献加以发掘利用是一个重要问题。目前，外国研究者能够直接利用越南外交部、越南共产党中央办公厅、越南国防部等部门档案的可能性极小，对研究者开放的涉及 1945 年以后中越关系的档案主要集中在河内的越南第三国家档案中心^①。本文主要介绍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中越关系档案，并就其学术价值进行评述，以供学界参考。

一、越南第三国家档案中心基本情况介绍

1962 年 9 月，越南在河内建立起第一国家档案中心（成立之初也称为中央档案库），负责收集保管封建时期、法属政权时期以及越南民主共和国时期各机关、组织的档案。1976 年，第二国家档案中心在胡志明市成立，以收集、保管南越政权档案为主。

1995 年 6 月 10 日，越南在河内成立第三国家档案中心，主要收集、保管并对外开放利用 1945 年至 1976 年越南民主共和国中央和各区、联区国家机关、组织，及 1976 年后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各中央国家机关、组织的档案。

目前，第三国家档案中心已全部接收原由第一国家档案中心保管的 1945 年之后的档案，并陆续补充了上千米排架的新材料，对总理府、国会等 11 个全宗的 200 多万页档案进行了数字化处理，编辑出版了 20 余类专题性档案集。

第三国家档案中心对包括外国研究者在内的到访者持欢迎态度。其接待查阅的时间为每周一至周五上午，阅读室开放时间为每天 8:00 至 11:30 以及 13:30 至 16:30。首次查阅的外国研究者，需提供护照信息、个人研究计划提纲（英文或越南文），工作人员据此提供档案目录。在查阅目录之后，需填写调档申请表，申请通过审核后，工作人员即提供纸质原档。若需复制，可填写复制申请表。此外，来访者可登录阅读室电脑系统直接查阅经过数字化处理的档案。

第三国家档案中心保管的档案主要有四类：行政档案、科学技术档案、视听档案和个人档案。其中数量最多、研究者利用最广泛的是行政档案。这一类档案主要反映越南民主共和国及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时期各中央机关、组织的活动，具体包括国会、总理府、国家主席办公室、国家计划委员会、工业部、农业部、交通部、教育部、各区和联区、南方抗战行政委员会等 200 余个全宗，但并不包括外交部、国防部、越南共产党党务系统单位或部门的材料。本文介绍的中越关系档案主要来自总理府、国家计划委员会两个全宗。

* 本文是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二战后全球马克思主义史学理论文献的整理与研究”（22&ZD250）的阶段性成果。

① 有关中国台湾地区与南越政权之间往来关系的档案主要保存在越南第二国家档案中心。

二、越南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总理府全宗涉中越关系档案基本情况

总理府是越南国家最高行政机关。第三国家档案中心总理府全宗档案共有 24358 个目录，每个目录包括若干卷宗，时间跨度为 1945 年至 1985 年，包括综合、农林水利、工业、交通邮电、商业财政等 11 大类。外事交往及国际合作是其中一项重要内容，包括外交部在内的各部委的涉外事务文件多数情况下都需要汇总提交至总理府办公室，因此总理府全宗中有大量涉及中越两国政府交往的档案。

第三国家档案中心的档案卷宗按主题集中编辑，涉及外交事务的档案卷宗目录也不例外。其中 1954 年日内瓦会议之前的涉外卷宗为 1705 号至 1914 号，在此之后的涉外卷宗为 7570 号至 13634 号。1955 年之前的卷宗编排略显粗糙，只是大体按时间排序。其中涉及中越关系的内容，最早的卷宗为 1950 年 2 月至 1953 年 8 月越南驻中国外事机构关于 1949 年至 1953 年中国及世界形势的参考材料。其他涉及中国的档案多为中越外交机构间有关建交、访问、商贸的照会、公文，以及越南驻华使馆及驻南宁、昆明、广州各地办事处有关中国情况的汇报材料，还有关于越南华侨情况的报告等，共 20 余个卷宗。1954 年日内瓦会议的相关材料也值得注意，其中包括中越双方代表团的往来材料以及会谈记录、会议记录、备忘录、发言稿、信札、会客日记等，总量约 30 个卷宗，2000 余页。

从 1955 年开始，总理府全宗涉及外事内容的卷宗目录编排趋于规范，开始按年度依照国别进行汇编。国别的排序依据各国越文名称的字母顺序，因此中国位于最后一位。从内容来看，1955 年至 1963 年总理府全宗中涉及中国主题的卷宗并不算多，年均在 5 个左右，主要包括两国贸易关系谈判、铁路与航空运输、边境贸易、文化与科学技术合作、中国向越南提供援助等。值得注意的是，从 1957 年开始，几乎每年都有关于两国在北部湾地区进行合作调查的报告。

从 1964 年起，随着抗美援朝战争的升级，越南对外界援助的需求大增，能够反映中越两国政府间互动的材料随之增加。除涉及常态性的科学技术、贸易、邮政电信等方面的合作外，开始频繁出现中国向越南提供陆海空交通战备援助的内容。在越南接受中国援助方面，主要提及：成套设备项目谈判，中国供应各项援助物资协定，中国援建各类医疗器械厂、广播电台、野战医院，中国援越专家生活状况，等等。在 1969 年前后，有相当部分的卷宗反映的是广东、广西、云南、湖南四省的对越援助工作。从整体来看，1964 年至 1970 年，总理府全宗公开的以越中关系为主题的卷宗为年均 10 个左右。需要指出的是，在反映苏东国家或社会主义阵营援助越南的各类卷宗中，有时也可发现与中国相关的内容，例如关于 1965 年越南总理府、外贸部代表团同 8 个社会主义国家就经济援助和商品交易进行谈判的数个卷宗即包括中国有关内容。

1971 年以后，随着包括中国在内的社会主义各国援越力度进一步增大，以中国为主题的档案卷宗数量迅速增加，其中 1973 年为最多，达到 52 个。这主要涉及中国对越经济援助、军事援助、成套设备项目的各项协定、谈判记录，以及各类工厂、农场、国防工程、交通设施等中国援建工程情况。其间有若干卷宗反映的是中越双方相关领导，如中国国务院副总理李先念、外贸部部长李强、越南政府副总理黎清毅等人之间的谈话记录。

自 1975 年越南实现统一后，涉及中越关系的档案卷宗开始呈现逐年减少的趋势。其内容主要涉及中越之间的商贸合作，以及中国帮助越南恢复重建工程设施的情况。有关外交层面的有 1976 年 12 月越南政府副总理杜梅、1977 年 11 月越共中央总书记黎笋分别率团访问中国的卷宗，1978 年越南外交部关于 1977 年至 1978 年越中边界谈判的材料集，1979 年越南外交部指示控制越中边界冲突的公文等。此后，以中国为主题的卷宗消失，直至 1983 年重新出现。例如越南科学院关于 1983 年 3 月在广州举行的环境影响评估会议的报告，越南边界委员会关于中国在北部湾及西沙群岛

油气勘探情况的呈文等。到1985年,出现了越南部长会议关于与中国关系的几点情况的指示预案,越南部长会议、外交部关于在春节之际开展与中国外交活动的呈文、公文,以及越南气象水文总局干部团关于对中国进行工作访问的报告等。这表明中越关系朝着正常化方向改善的迹象已经出现。

三、越南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国家计划委员会全宗涉中越关系档案基本情况

越南国家计划委员会成立于1955年10月8日,其前身是1945年12月31日成立的建设计划研究委员会,主要为国家经济及文化、组织建设制定计划并指导全国统计工作。1960年12月,统计总局从国家计划委员会中独立出来。1961年10月,越南进一步明确国家计划委员会的责任是为党和国家的国民经济和文化的政策路线制定年度及长期发展计划,管理国家的基本建设。1995年10月,越南成立计划投资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停止工作。

第三国家档案中心国家计划委员会全宗有4270个目录,时间跨度为1955年至1995年,内容主要包括综合计划、农林水利计划、工业计划、交通运输计划等12个大类,国际合作^①计划为其中一个大类。与总理府全宗类似,国家计划委员会全宗涉外部分的档案按照年度、国别进行编排区分。由于在20世纪50年代前半期,中越经济合作起步早、所占份额重,这一时期涉及中越经济合作的卷宗更多。最早的一份是1950年有关中国专家对越南经济、财政建设意见的材料集,其余卷宗主要涉及中越两国政府层面及地方间援助、贸易、货物结算等。

1955年至1957年是越南三年恢复建设时期,越南党和政府向社会主义各国发出援助请求。1955年7月,中国决定给予越南8亿元人民币的无偿援助,因而在1955年的卷宗中出现了大量有关越南向中国派遣代表团就贸易和援助问题进行谈判的材料。其他卷宗还涉及中越边境贸易、铁路联运等内容。在1956年至1957年的卷宗中,开始频繁出现中国向越南提供专家、干部、实习生培训等内容。

从1958年开始,越南开始进入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三年计划时期,为此派出代表团前往包括中国在内的社会主义国家寻求援助和支持。1959年2月,中国批准给予越南3亿元人民币的贷款和1亿元人民币无偿援助,着重帮助越南兴建一大批轻工业和少数重工业。这一时期,有关中越经济合作关系的卷宗集中反映了由中国援建的各项工程的情况,有关苏联、东欧国家向越南提供援助的卷宗也有了明显增长,其中同样有关于中国的内容。比如越南各政府部门有关外部援助使用情况的年度报告,各社会主义国家援越专家顾问的工作报告,越南向各社会主义国家派遣留学生、实习生的情况汇报等。

1961年,越南开始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国同意给予越南6亿元人民币的新贷款,主要用于工业、交通、邮电、水利等40余个成套设备项目的建设。1961年至1963年的卷宗集中反映了这些成套设备项目的谈判和建设情况,总量近20个卷宗,计3500余页。

从1964年开始,随着越南抗美战争形势的变化,国家计划委员会全宗中反映中国援越的卷宗逐步侧重与战备相关的内容,包括在越南各港口被封锁和破坏的情况下越中就过境货物出口及外贸运输联营进行谈判,中国帮助越南修建输油管线、建设铁路并提供交通运输设备物资,中国同意越南使用码头、海运走廊,等等。

1975年越南统一战争结束后,1975年至1977年的卷宗中有11个直接反映中国继续向越南提供成套设备工程援助的内容,主要涉及商品流通及偿付,物资供应,无息贷款,经济军事物资援助,广播电台、氮肥厂、钢铁厂工程建设等。此后关于中国的档案数量很少,整个80年代都未见有相

^① 国际合作主要是指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相当长的时间里,越南与各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合作。

关卷宗公开。1990年至1995年，反映中越经济合作新面貌的材料开始出现。例如1991年越南与中国发展商贸经济合作关系的卷宗，越南政府办公室关于1992年准备接待中国总理李鹏的公文，1993年越南国家计划委员会关于对中国国营企业改革的考察报告，1995年越南各访华代表团卷宗等。

四、越南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中越关系档案的利用建议

本文仅介绍了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的总理府和国家计划委员会两个全宗的部分档案，该中心值得关注的档案远不仅此。关于进一步利用好这些档案以助力中越关系史研究，笔者有如下三点建议。

第一，应从档案实际情况出发，选择适当的研究方向，最大程度发挥档案材料的作用。第三国家档案中心目前能够对外开放利用的材料是经过筛选的，主要反映经贸、轻重工业、交通运输等方面的对外活动，军事、外交、党际交往等方面的材料较少。以中越经济合作为例，第三国家档案中心馆藏档案涉及两国在国民经济多个领域的交流合作，层次多、范围广、种类繁多，其中不乏当代中越关系史研究者未能充分关注的课题，如中国援越技术专家相关问题、中国对越南港口和铁路进行战时维护保障问题等。若以此为研究方向，将更可能有较大收获。

第二，在利用档案考察当代中越关系史中的某些具体问题时，要充分了解所有相关全宗下的卷宗信息。以总理府以及国家计划委员会此类全宗为例，第三国家档案中心在整理编辑时收录的通常是在其看来具有代表性的卷宗，而更加丰富的材料往往被归入各执行部门的全宗库内。例如在考察中越边境贸易问题时，要检索商业部等全宗，还应注意管辖与中国接壤的越南北部各省份的西北自治区行政委员会、越北自治区行政委员会的全宗。又如在考察中国向越南派遣专家顾问的问题时，除专家局等全宗外，还要检索当时接收中国专家的所有部门机关的全宗，将会发现反映中国援越专家活动细节的更多内容。

第三，应当将档案与其他文献来源结合使用，更加全面、立体地反映当代中越关系史中的一些关键问题。目前研究者可以着手的工作包括：对中国方面的材料进一步挖掘、整理；对越南共产党的历史文件进行收集、解读；对俄罗斯、东欧各国档案中涉及中越关系的材料充分利用。例如，越南国内已编辑或出版了数量可观的越南共产党各个历史时期的档案文献，其中就涉及越方高层对中越关系的态度、立场等。

从越南的有关政策来看，其档案开放的程度将越来越大，解密、公布新材料的工作也在持续进行，第三国家档案中心的档案值得学界进一步关注，以为中越关系史研究积蓄力量。

(本文作者 上海师范大学人文学院世界史系讲师)

(责任编辑 王婧倩)